

市场监管

过低折扣未必真优惠

餐饮业的烟火气回来了，价格战也打响了。“38元10个菜的3人火锅套餐”“49.9元的牛杂煲4人餐”……随着低价团购愈演愈烈，部分商家菜品和服务品质也出现下滑，引发消费者不满。

团购原本是有效的营销工具，通过适度让利、薄利多销的批发模式降低商家成本，帮商家获客，替消费者省钱。然而，当一边是“打折打到脚踩骨”的售价，一边是商家为了减损在团购套餐里加入高利润的饮料，或者把免费果盘、小菜标上高价充数。而这只能算是常规操作，此外低价团购至少还有这么几个“坑”：

偷工减料，以次充好。有的鲍鱼龙虾大餐看似丰盛，可端上来的鲍鱼跟纽扣一样大，龙虾不知道在冰柜里待了多久，活脱脱演绎了“便宜没好货”。

虚标价格，无中生有。部分套餐的菜品标价远高于门店实际售价，有的团购套餐里的高价菜品，门店菜单里却没有列入，让消费者无从对比品质和价格。

扯虎皮做大旗，高射炮打蚊子。在套餐里增加用不上的高价商品，例如普通双

用低价团购这种办法引导流量，或者说对于流量本身，不管是餐饮企业还是消费者，都应多一点理性。消费者在团购前多考虑成本因素，避免踩坑。

商家需要弄清楚：抛开低价，能靠什么吸引顾客？

人餐里搭配标价几百元一瓶的红酒，或者将服务生的拍照标示为专业摄影服务，折价数百元，人为拉高原价。

有的商家还对低价团购的消费者区别对待，比如份量打折、隐性消费，不加钱不让走。还有些商家用低价团购把消费者引到店后，然后用各种借口拒绝使用团购，逼着专程而来的消费者花钱消费。种种变味操作下，消费者对团购也没有那么热衷了。

低价团购内卷，商家也有苦衷。天眼查数据显示，截至今年7月份，我国现有餐饮相关企业1500万余家。其中，今年1月份至7月份新增约158万家。加上去年新增的300万余家相关企业和大量个体户，行业竞争之激烈程度可见一斑。

为了突围，商家广泛使用团购揽客，连锁店和知名店铺还能维持合理折扣，新店和小店往往被迫以超低价引流。再加上一些短视频、直播平台更多进入本地生活后，要求商家上线更低价的套餐，让竞争变了味儿。

从实际情况看，低价团购对商家经营的影响弊大于利，还往往带来消费者差评。用这种办法引导流量，或者说对于流量本身，不管是餐饮企业还是消费者，都应多一点理性。消费者不要被占便宜的心态牵着鼻子走，碰到折扣过低的团购，还是要理性考虑成本这个客观因素。如果遇到虚假宣传等侵害自身权益的行为，消费者可联系相关部门投诉举报。

平台导向很重要。过低的折扣率不一定能带来真优惠，反而可能给商家留下玩花样的空间，带来不好的消费体验，产生的负面评价同样有损平台口碑。鉴于团购远低于成本的趋势，平台有必要设置折扣上限，避免企业陷入恶性竞争。同时，帮助商家发掘受欢迎的菜品，搭配出能给消费者留下深刻印象、吸引回头客的优惠套餐，让团购发挥应有的作用。

最关键的还是需要商家弄清楚：抛开低价，能靠什么吸引顾客？是一道好吃的招牌菜，是记得住每一个客人口味的细致服务，还是看得见风景的景观位？毕竟，还有那么多不做低价团购却依然座无虚席的商家，他们靠什么抓住了消费者的心，更值得研究。



冯黎明

今年上半年，我国新能源汽车行业继续保持高速增长势头。根据汽车工业协会发布的最新数据，上半年我国新能源汽车的产销量分别达492.9万辆和494.4万辆，同比增速分别为30.1%和32%。截至6月份，新能源汽车市场占有率达到41.1%。在规模高速增长的同时，上半年新能源汽车行业还呈现出诸多亮点。

电池相关技术持续迭代升级，续航里程焦虑得到明显缓解。根据专业机构的测试报告，今年夏季参与测试的纯电动车型平均续航里程达到约500公里，续航达成率较2023年提升5%。混动方面，有的企业发布的双模混动系统使得相关车型实现2000公里的续航里程，技术水平达到全球领先。总体上，前些年消费者关于新能源汽车续航里程的担心得到明显缓解。

智能网联化革命加速推进，无人驾驶等商业化应用逐步落地。今年1月份，工信部等五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开展智能网联汽车“车路云一体化”应用试点工作的通知》。7月初，工信部等五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公布智能网联汽车“车路云一体化”应用试点城市名单的通知》，北京、上海、重庆、武汉、深圳、鄂尔多斯等20个城市入选。汽车智能网联化领域技术突破不断出现，推动形成基于车、路、云、图、网高效协同的体系。无人驾驶出租车、物流配送等应用在一些城市加快进入现实场景下商业化推广阶段。

换电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新能源汽车与电网走向深度融合。与充电模式相比，换电模式具有灵活便捷、换电速度快、电池可拓展性强、商业盈利渠道更为丰富的优势，面临的主要难题是基础设施建设成本高。在一些企业的带动以及国家政策的引导支持下，越来越多新能源汽车企业开始布局换电模式，换电站等基础设施建设步伐加快。今年1月份，国家发展改革委和国家能源局联合发布《关于加强电网调峰储能和智能化调度能力建设的指导意见》，明确提出探索电动汽车等用户侧储能设施建设，推动电动汽车通过有序充电、车网互动、换电模式等多种形式参与电力系统调节，挖掘用户侧灵活调节能力；支撑电动汽车等可调节资源并网接入，提升配电网资源配置能力和新能源就地消纳水平。这些政策为加快发展新能源汽车换电模式释放了积极信号。可以预见，换电模式规模化铺开正成为普遍趋势，未来换电模式与充电模式将形成补充，更好地助力汽车换电与电网深度融合。

对出口和对外投资双轮驱动，海外市场稳步扩大。在汽车行业新能源革命的带动下，我国自主品牌汽车通过对外出口和对外投资两条渠道扬帆出海，成为国际汽车市场上影响力日益增强的新生力量。在国际贸易方面，今年上半年，我国共出口新能源汽车60.5万辆，同比增长13.2%；在国际投资方面，一批中国汽车制造企业及零部件企业在海外布局投资，如比亚迪在土耳其、广汽埃安在泰国、宁德时代在匈牙利建厂，通过绿地投资或兼并收购的形式更深层次地融入国际市场。

当前，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也面临一些突出挑战。首先，国内市场竞争加剧，企业经营压力整体加大。一方面，市场竞争激烈程度上升是产业发展到一定阶段的自然现象，也是市场活力的体现。另一方面，如果行业长期陷入价格战，大量企业长期难以实现盈利，不利于自主技术创新和行业健康可持续发展。其次，海外市场环境复杂多变。欧美国家通过加征关税、收紧零部件原产地限制等手段，抬高进口门槛，围堵我国新能源汽车发展。同时，技术路线和市场格局仍存在不确定性。国内外头部车企之间围绕自动驾驶、续航里程等关键核心技术的竞争更趋激烈，不同技术路线之间的角逐未来可能在很大程度上影响甚至重塑市场格局，增加了行业发展的不确定性。

综上所述，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已进入产业生命周期“S型”曲线的加速阶段。在产销量保持高速增长、亮点频出的同时，市场竞争和技术竞争也更趋激烈。唯有持续加大科技创新力度，增强消费者对需求的敏感性，提高国际化综合运营能力，才能在接下来的国内外市场竞争中占据更有利的地位。

(作者系中国社会科学院数量经济与技术经济研究所研究员)

坚决遏止网暴伤企

赵精武

一段时间以来，清朗网络空间，防范网络暴力事件，监管机构持续强化治理力度，取得明显成效。然而，个别针对企业乃至民营企业家的新型网络暴力仍时有发生，需要高度警惕和强化治理。

首先要指出的是，网络暴力不属于正常的网络监督。正常的网络监督是以社会监督为目的，通过道德谴责、观点碰撞等方式，督促企业履行必要的社会责任，举报和投诉企业的违法经营行为。而网络暴力行为的违法性，主要表现为通过“凭空捏造”“真假参半”“混淆视听”等方式对企业实施各种恶意的网络攻击。

相较于个人被网暴，企业看似具备较强的维权能力，但网暴导致的企业商誉受损、市场缩减等损害，并非能够通过事后司法救济轻易挽回。我国法律明确规定了平等原则，即自然人、法人和非法人组织的合法权益均受到法律平等保护。面对企业可能遭受的违法网络暴力侵害，应加强监管识别，防患于未然。

网暴伤企较具争议的环节，是如何区分正常的网络评论和恶意的网络暴力

行为。各平台上发生的涉企网暴，不少具有隐蔽性，平台经营者并非执法机构，往往难以有效甄别涉企网暴信息。为此，《网络暴力信息治理规定》专门要求，网络信息服务提供者在监管机构的指导下细化网络暴力信息分类标准规则，建立健全网络暴力信息特征库和典型案例样本库，采用技术手段和人工审核相结合的方式，提升各类网暴信息的识别监测效果。

治理网暴伤企的目标，应是塑造公平健康的市场环境、风清气正的网络舆情环境。监管机构需遵循《网络暴力信息治理规定》提出了“源头防范、防控结合、标本兼治、协同共治”原则，以组合拳解决“按键伤人”问题。通过公布典型案例、违法网暴信息等黑名单的形式，说明何种行为属于网暴伤企。持续强化对网络黑灰产的打击力度，特别是对利用虚假注册网络账号等方式操作网络舆情的行为更要坚决遏止。督促网络平台落实主体责任，将网暴个人与网暴企业的内部管理机制进行整合，避免虚假信息蔓延扩展。



陶小莫作

深化改革激发国货活力“刷脸”寄快递有必要吗

国务院国资委相关负责人表示，新时代以来，国务院国资委和中央企业推动企业改革发展发生了全局性、转折性重大变化，质量效益明显提升，国有经济战略支撑作用得到有效发挥。

企业活力是影响国有企业发展的关键因素之一，对于国有企业的效率效益和价值创造能力以及企业持续发展具有重要作用。十多年来，国资国企改革带来的最大变化，是国有企业活力的整体提升，以及在活力提升推动下效率效益改善。数据显示，截至2023年底，中央企业资产总额达到86.6万亿元，是2012年底的2.8倍，增加值、收入、利润与2012年相比均翻了一番。但与国际领先企业相比，国有企业的效率效益还有一定差距，增加值率还有提升空间。最大化激发与增强国有企业活力，才能最大化激励员工降本增效、提质增效，进而实现企业效率效益的持续跃升。

有活力才有持续发展动力。越是充满活力的国有企业，越能有效激发员工的创造潜力，提升员工参与创新活动的积极性与意愿，不断产出优质创新成果，从而推动企业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增强核心动能，提升核心竞争力。国有企业要坚持走创新驱动发展的道路，通过不断创新推动技术进步，尤其是要依靠创新突破“卡脖子”难题，实现技术自立自强，构建与强化技术优势，助力企业加快发展。

本版编辑 梁剑箫 仇莉娜 来稿邮箱 mzjg@163.com

提升国有企业活力涉及诸多方面，既包含体制机制活力，也包含人的活力。提升体制机制活力，主要表现为让体制机制更有灵活性，可以根据市场条件的变化快速进行决策调整；鼓励在改革与创新上积极探索，充分弘扬企业家精神；实施科学有效的考核激励机制，形成正向激励效果。人的活力，则表现为员工在工作中精神饱满、斗志昂扬，主动关心企业发展，并自觉为企业发展奋发作为。接下来，要以壮士断腕的决心，坚决破除不利于增强活力的体制机制痛点堵点。

要加快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只有产业布局科学、资源配置合理、资产质量优良的国有企业，才能有力支撑起活力体制机制的顺畅运行。应进一步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推动规范有序的公司治理，为持续增强与释放国有企业活力提供根本保障。精简组织机构，为增强国有企业活力扫除障碍。

近日，有消费者反映，自己在寄快递时被要求人脸识别，感到非常不解：“寄个快递有必要录入人脸信息吗？”让消费者感到疑惑的不仅是寄快递时需要识别别人脸，而且不同下单方式、不同网点对于是否需要人脸识别，标准也并不统一。据了解，目前国家邮政局等有关部门正在组织各快递企业对实名收寄管理制度、实名收寄整体流程等进行规范，但人脸信息属于法律所保护的个人信息，采集寄件人或收件人的人脸信息并非必须，应有可替代的方案。快递企业要考虑通过人脸识别来核验身份是否有充分的必要性，而且必须提供相应的技术保障安全，保护好消费者个人信息安全。

(时锋)

建设一流产业技术工人队伍

郎琦 苗昱澍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提出，建设一流产业技术工人队伍。人才是经济社会发展的第一资源，一流产业技术工人是现代工业生产的关键要素，其技能水平、创新能力和职业素养直接关系到产品质量、企业竞争力和国家整体经济实力，是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实现制造业强国目标、建设中国式现代化的关键所在。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产业技术工人发展取得了显著成就。全国技能人才总量已超过2亿人，高技能人才超过6000万人，占技能人才的比例达到30%，充分显示了我国技能人才队伍的壮大和素质的提升。不断深化的产业技术工人队伍建设改革正持续激发创新活力，为发展新质生产力蓄势赋能。以世界技能大赛为例，中国代表队连续三届荣获金牌榜和团体总分榜榜首，展现了我国技能人才的国际竞争力。

为促进产业技术工人发展，我国出台了多项重要政策。《新时期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方案》明确了技能人才培养标准，完善技能人才激励措施。《关于提高技术工人待遇的意见》提出高技能领军人才的概念，要求增强技术工人获得感、自豪感、荣誉感，激发技术工人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一系列政策

文件的出台，不断畅通产业技术工人成长成才渠道，促进了产业技术工人队伍的壮大发展，也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注入活力。我国各级各类创新工作室已达10.5万家、工匠学院1000多家。截至2023年底，全国累计建设1176个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1475个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为技能人才提供了良好的成长环境。

建设一流产业技术工人队伍是一项系统工程，需要政府、企业与社会界的共同努力和协同推进、多措并举。

完善制度建设，提高技术工人的福利待遇、社会地位和职业荣誉感，在全社会营造尊重劳动、崇尚技能、鼓励创新的良好氛围。各地要积极落实“八级工制”，建立与技术水平和工作贡献相匹配的薪酬体系，确保一流产业技术工人能够获得高薪待遇，拥有职业成就感。鼓励企业制定长期激励措施，可实施年薪制、股权激励、技术入股等，激发技术工人的积极性和创造力。拓宽职业发展通道，打破晋升壁垒，设立技术晋升和职称评定体系，鼓励高水平技术工人参与技术研发、管理等工作，实现职业发展多元化。

强化系统思维，打造终身教育体系，持续提升技术工人的技能水平。完善职业教育体系，深化产教

融合、校企合作，共建实训基地，大规模开展订单式培养、套餐制培训。校企共同开发针对性强的专业课程和教材，确保教学内容与产业前沿技术同步，让教育与产业发展需求紧密对接。全面推广现代学徒制，让学生在实践中学，培养既有理论知识又有实践经验的复合型人才。推广“互联网+职业技能培训”，利用大数据、云计算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开发线上培训课程，提供灵活多样的学习方式和个性化学习路径。

提供必要的政策支持和资源，激励产业技术工人积极参与技术研发和创新活动。政府可出台相关政策，鼓励企业支持技术工人参与研发创新，对设立研发机构、开展技术创新活动的企业给予税收减免、资金补贴等优惠；对取得重大技术突破或创新成果的项目给予奖励和资助。可设立专项资金，并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形成多元化的资金支持体系，对一流产业技术工人的研发创新活动给予奖励。可搭建开放式创新平台，如技术转移中心、科技成果转化平台等，为产业技术工人提供获取最新技术信息、参与技术交流合作的机会。鼓励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等共建研发平台，共享研发资源、实验设施等，实现资源共享和优势互补。